



证券代码：300403

证券简称：汉字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4-048

汉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汉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4年11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阳先生主持，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表决监事3人。

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2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召开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并表决，形成本次监事会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房屋租赁的关联交易议案》

公司将位于江门市江海区龙溪路274号3幢1、2层整层、4栋2层连廊（自编2层连廊C2）、2幢1层（自编102#，不含1栋1层连廊）、1栋1层连廊（自编连廊A102）、1栋1层连廊夹层（自编连廊A102夹层）、1栋2层连廊（自编连廊A201）及部分设备出租给深圳市同川科技有限公司江门分公司，拟租赁面积为11,936.95平方米（含公摊），拟租赁期限为3年，合同租金总金额为906.3324万元（含设备租金）（含税），预估租赁期限内产生水电费约为700万元（含税）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同意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上述关联交易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

与关联法人发生上述交易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使用效率，价格遵循市场公允定价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监事会将对上述事项履行监督职责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汉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11月30日